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奕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1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1181 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12,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8.9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7,28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发行费 63,640,058.8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3,639,941.18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698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披露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7,280,000.00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63,640,058.82
其中：汇入公司验资户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扣除相关保荐承销费	35,236,800.00

项目	2025 年度披露金额（人民币元）
以前年度支付发行费用	20,113,230.17
上期置换先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8,290,028.65
<b>募集资金余额</b>	<b>523,639,941.18</b>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44,209,920.71
其中：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26,698,101.4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511,819.30
减：补充流动资金	37,053,093.53
减：手续费支出	6,042.22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765,577.97
<b>募集资金余额</b>	<b>148,136,462.69</b>
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98,136,462.69
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50,000,00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公司已与相关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分别存放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 393140100100008946，用途为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台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 2008021229200210350，用途为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 755928662610008，用途为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相关协议内容。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48,136,462.69 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广东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惠州仲恺支行	393140100100008946	2023/12/25	10,952,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台支行	2008021229200210350	2023/12/25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	755928662610008	2023/12/25	87,184,262.69
		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合计				148,136,462.69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基本户及一般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2025 年，公司未发生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基本完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将募投项目“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相关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3,518.20万元及银行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A)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B)	预计待支付金额(C)	节余金额(不含利息) D=A-B-C
1	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3,560.22	32,669.81	890.41	-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74.19	1,751.18	204.81	3,518.20
合计		<b>39,034.41</b>	<b>34,420.99</b>	<b>1,095.22</b>	<b>3,518.20</b>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已将节余资金（含利息）3,705.31万元转出。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现金管理。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 5,000.00 万元。除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辰奕智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辰奕智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辰奕智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保荐机构将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尽快确定超募资金的用途。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2,363.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7.1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420.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否	33,560.22	33,560.22	1,207.65	32,669.81	97.35	2024 年 3 月	33.94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474.19	5,474.19	849.45	1,751.18	31.98	2025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39,034.41</b>	<b>39,034.41</b>	<b>2,057.10</b>	<b>34,420.99</b>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指定用途	不适用	13,329.58	13,329.58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b>不适用</b>	<b>13,329.58</b>	<b>13,329.58</b>	<b>-</b>	<b>-</b>	<b>-</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合计</b>		<b>52,363.99</b>	<b>52,363.99</b>	<b>2,057.10</b>	<b>34,420.99</b>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17756 号地块”变更为“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06451 号地块”。目前该项目所涉及的土建主体基本已经完成正在进行装修和设备采购，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到新的实施地点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在主体建									

	<p>筑需整体完成后才能竣工验收。该主体建筑 2023 年 3 月 30 日开始施工，项目建设期 18 个月，原预计 2024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整体工程进度因素的影响，该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有所延缓，预计无法在原定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因此，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公司根据战略规划以及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投资进度，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p> <p>目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工程的主体建设已完成，相关研发设备已完成采购并交付公司。由于研发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尚需一定周期，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根据战略规划以及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投资进度，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p>2025 年，因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产品价格有所下降，订单量未达预期，公司未能充分利用募投项目产能。同时，人力成本和材料成本上升，固定资产折旧增长进一步压缩了毛利，导致募投项目收益未达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1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 48.9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8,72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2,363.9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13,329.5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17756 号地块”变更为“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06451 号地块”，两处地块均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公司已经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本项目所需土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2024 年 3 月 14 日，上述两块土地合并换发新证“粤（2024）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11069 号”。本次实施地点变更有利于募投项目实施和管理，优化项目布局，统筹规划项目建设，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本公司先行投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1,812.91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829.00 万元，置换资金总额 22,641.91 万元。此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110007 号鉴证报

	<p>告。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工作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基本户及一般户。2025 年，公司未发生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5,0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p>202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基本完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予以结项，除预留募集资金 1,095.22 万元用于支付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外（如不足，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如未使用完毕，公司在注销账户时相关节余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3,518.20 万元、银行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该事项已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转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含利息）37,053,093.53 元。</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 5,000.00 万元。除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按计划继续用于超募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尹 涵

陈 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